

证券代码：831708

证券简称：吉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吉华安全技术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会议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9 月 4 日上午 10.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1708	吉华股份	2026 年 8 月 31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<公司章程>	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<公司章程>》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经营的需要，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。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1.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；2.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3.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4. 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；5. 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8 月 31 日上午 9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曾丽春；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石北工业路 684 号（巨大创意产业园）12 栋 501、502、503、510 号；联系电话：020-84012866；传真：020-34346969；邮编：511430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均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吉华安全技术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吉华安全技术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18 日